

晶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履行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報告董事會日期:114.11.07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制定「誠信經營守則」	董事會核准日:108年2月26日
	2. 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董事會核准日:109年3月20日
	3. 制定「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共同遵循，並要求經理人及受雇人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取任何不正當之利益，或為不正當之承諾。
	4. 制定「道德行為準則」	全體員工共同遵循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1. 本公司指定 <u>內部稽核單位</u> 為專責單位	內部稽核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2. 公司對外執行商業活動皆以誠信守法為基本原則。	與合作廠商簽訂合約時，皆要求誠信合作並遵循相關法令。 114年並無供應商違反誠信經營相關情事。
	3. 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①本公司設置 <u>內部稽核單位</u> ，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依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擬定稽核計畫，涵蓋所有營運循環別及各項管理控制作業定期查核遵循狀況及評估風險高低適時調整管控制度。
		②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 <u>相互監督制衡機制</u> 。 ③員工『工作規則』第27條：員工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招待、饋禮、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4. 執行教育訓練及簽署『恪遵誠信經營政策承諾書』	①定期向公司集團內所有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及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新進人員於新人教育訓練時宣導及要求遵循誠信經營政策。 ②本集團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皆簽署『恪遵誠信經營政策承諾書』
	5. 制定「檢舉制度辦法」及提供檢舉信箱供公司內外部人員使用。	經檢視114年度公司網站信箱之訊息，未有內部或外部人員攸關誠信之檢舉訊息

	6. 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 明訂董事之利益衝突迴避政策	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資訊揭露情形	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履行狀況	本公司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履行狀況			
教育訓練及宣導	類別	對象	訓練方式	時間	內容
	1. 防範內線交易相關法令教育宣導	內部人	電子郵件宣導	114.02.03 114.04.22 114.07.22 114.10.22	宣導內部人(董事及經理人等)不宜於 <u>年度</u> 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 <u>每季</u> 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
		各單位主管及全體員工	內部教育訓練	114.10.28	行政支援處處長宣導：防範內線交易、內線交易觀念法律責任
		新進員工	內部教育訓練	報到日	行政支援處處長宣導：防範內線交易、內線交易觀念法律責任
	2. 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教育宣導	集團各單位主管及全體員工	內部教育訓練	114.10.28 114.10.29 114.11.20	①行政支援處處長宣導： 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②稽核主管對子公司宣導： 公司治理、企業管理、內部控制制度、道德行為準則
		新進員工	內部教育訓練	報到日	行政支援處處長宣導：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結論:114年本公司集團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未發現有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之行為。

未來也將持續以最高誠信標準進行自我要求。